

中国化学会·中国力学学会流变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流变学青年奖评选条例

一、总则

流变学是一门介于力学、化学与工程学之间的新兴交叉学科，对国民经济和国防事业具有重要作用。为鼓励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投身流变学事业，加快我国流变学人才成长，经中国化学会、中国力学学会批准，设立“中国流变学青年奖”。

二、评选条件

凡年龄未满 35 周岁（按评选当年 6 月 30 日计）的中国化学会、中国力学学会有效会员，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参加评选：

1. 在流变学基础研究中有创新，在国内外主流学术刊物发表论文；
2. 在流变学应用研究中破解核心技术难题，取得较大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3. 在流变学领域有发明创造，已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三、评选办法

1. 中国流变学青年奖每两年评选一次，每次不超过 3 名。
2. 中国流变学青年奖候选人由流变学专业委员会委员提名产生。
3. 评选工作由流变学专业委员会组织。评选坚持公开、公正的原则，采用通讯评议和会议评审方式进行。首先由流变学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采用通讯评议方式遴选正式候选人，正式候选人需获得全体委员总数 $\frac{2}{3}$ （含）以上赞成。然后由流变学专业委员会组织会议评审，

正式候选人须参加答辩。评审委员会投票表决产生获奖人，获奖人的得票数应超过评审委员会人数的 2/3（含）。

四、颁奖

在全国流变学学术会议上为获奖人颁发奖励证书和奖金。获奖人名单在中国化学学会、中国力学学会和流变学专业委员会网站发布。

五、其它

1. “中国流变学青年奖”属于个人奖，已获得部级、省（市、自治区）级以上奖励者不宜再参加本项奖励评选。
2. 本条例由中国化学学会中国力学学会流变学专业委员会负责解释。

